




DESKTOP AUDIO SYSTEM

TSX-B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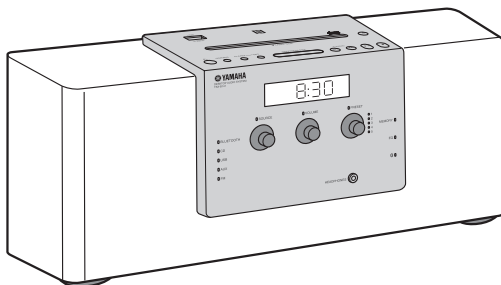
使用说明书



注意：在操作本机之前请阅读此部分。

- 1 要确保最好的性能，请仔细阅读此手册。请将它保存在安全的地方以备将来参考。
- 2 请将本机安装在通风良好、凉爽并且干燥、干净的地方 - 应远离直射阳光，热源，振动，灰尘，潮湿和 / 或寒冷的地方。为了使通风良好，请在周围至少留出以下间隙。
顶部：15 cm
背面：10 cm
侧面：10 cm
- 3 请将本机远离其它电子设备、马达或变压器以避免嗡嗡声。
- 4 请勿使本机经受过从冷到热的突然温度改变，勿将本机放置于高湿度的环境中（例如有加湿器的房间）以防止本机内部发生结露，否则可能导致触电、火灾，损害本机，和 / 或人体伤害。
- 5 请避免在外部物体可能落入本机的地方或本机可能遭遇液体滴落或飞溅的地方安装本机。在本机的顶部，请勿放置：
 - 其它组件机，因为它们可能对本机表面造成损坏和 / 或导致变色。
 - 燃烧物体（例如蜡烛），因为它们可能导致火灾，对本机造成损害和 / 或造成人体伤害。
 - 内部装有液体的容器，因为它们可能会摔落并且液体可能引起用户触电损坏本机。
- 6 为了不阻断热量散发，请勿使用报纸、桌布、窗帘等遮盖本机。如果本机内的温度升高，可能会引起火灾，损坏本机和 / 或导致人体伤害。
- 7 在所有的连接完成之前请勿将本机插头插入墙上插座。
- 8 请勿上下倒置操作本机。它可能过热，并极有可能导致损坏。
- 9 请勿在开关、旋钮和 / 或导线上用力。
- 10 当将电源线从墙上插座断开时，请抓住插头；请勿拖拉导线。
- 11 请勿使用化学溶剂清洁本机；这可能损坏机壳涂层。请使用洁净的干布。
- 12 只能使用本机规定的电压。在本机上使用比规定值高的电压是危险的并可能导致火灾，损坏本机和 / 或造成人体伤害。Yamaha 将不对由于在本机上使用非规定电压而造成的任何损害负责。
- 13 为了避免雷击造成损坏，在雷电期间，将电源导线从墙壁上的电源插座拔下，也将天线从本机上拔下。
- 14 请勿尝试修改或修理本机。当需要任何维修时请联系专业 Yamaha 维修人员。不能以任何理由打开机壳。
- 15 当准备长时间（例如休假）不使用本机时，请将交流电源线从墙上插座断开。
- 16 对通常的操作错误，在断定本机出故障之前，请务必先阅读“故障排除”一节。
- 17 在搬动本机之前，请按  将本机设为关闭，并将交流电源插头从墙上插座断开。
- 18 如果环境温度剧烈变化，就可能形成结露。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将本机搁置一旁。
- 19 长时间使用本机后，本机可能变热。关闭本机，然后将本机搁置冷却。
- 20 将本机靠近交流电源插座安装以便交流电源的接插。
- 21 电池不能置于高热环境，比如火或直射日光等。
 - 如果电池老化，遥控器的有效操作范围将显著缩小。如果发生这样情况，请尽快更换新电池。
 - 请将电池放在儿童无法拿到的地方。如果儿童将电池放入嘴里，则可能有危险。
 - 请勿混合使用新旧电池。
 - 请勿混合使用不同类型的电池（如碱性电池和锌锰电池）。请仔细查看电池包装，因为这些不同类型的电池可能拥有相同的形状和颜色。
 - 老化的电池可能会泄漏液体。如果电池已泄漏，应立即进行处理。避免接触泄漏的材料或粘到衣物上等。全面清理电池盒，然后再安装新电池。
 - 如果计划在很长时间内不使用本机，请从本机取出电池。否则电池将老化，从而可能因电池液体泄漏而导致本机损坏。
 - 请勿将电池与普通家庭垃圾一起丢弃。请按当地的法律法规正确处理电池。
- 22 请务必使用本机附带的交流电源适配器。使用附带的交流电源适配器以外的适配器可能导致火灾或损害本机。
- 23 来自耳塞式耳机和双耳式耳机的额外声压也许会损害听力。

功能特点



▶ 高音质播放丰富多彩的音乐源

- 可以播放音频 / 数据 CD、USB 设备（USB 闪存驱动器以及通过 AUX 连接的外接设备中的音乐，并可以收听广播电台。
- 通过 *Bluetooth* 技术，可以欣赏纯净清晰的声音，而无需有线连接（☞ 第 10 页）。
- 可以设定 3 频段均衡器（低音、中音、高音），按照您的需要进行调整（☞ 第 14 页）。

▶ 具有多种便捷功能

- 一触式配对（☞ 第 11 页）。
- 轻松存储 / 调用五个喜爱的广播电台。
- 通过上面板的 USB 端口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充电。

▶ 伴随着您喜爱的音乐开始每一天（IntelliAla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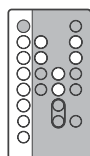
使用您喜爱的音乐或提示音作为闹铃。您选择的音乐会是在设定的闹铃时间按照您选择的音量播放，开始美好的一天（☞ 第 15 页）。

▶ 专用应用程序提供简易操作

您可通过使用免费的应用程序“DTA CONTROLLER”操作本机或使用丰富多彩闹铃功能（☞ 第 2 页）。

附件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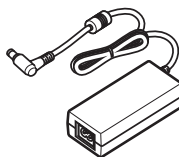


(带有 CR2025 电池)

电源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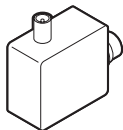


交流电源适配器



(DC 15 V、高于
2.56 A
型号：
EADP-38EB A)

天线隔离器



FM 天线



USB 端口保护盖



注

请勿让儿童接触 USB 保护盖，以免被误吞。

目录

开始

安装“DTA CONTROLLER”	2
各部位名称及其功能	3
调节时钟	7


播放音乐

聆听 CD 和 USB 设备	7
聆听 <i>Bluetooth</i> 设备	10
收听广播电台	13
聆听外接音源	14
均衡调整	14

其他功能和信息

使用闹铃功能	15
使用睡眠定时器	20
调节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	20
故障排除	21
CD 和 USB 设备的说明	25
规格	26

◆ 关于本说明书

- 如果本机和遥控器的按键均可用于操作某一功能，则本说明书将介绍使用本机按键的操作步骤。
- **注** 表示补充说明以便更好地使用。
-  表示使用本机的注意事项和本机的功能限制。


安装“DTA CONTROLLER”

在智能手机、iPhone 或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上安装 DTA CONTROLLER 应用程序，可更方便地使用本机。

功能特点

- 改变音源
- 控制音量和调节均衡器
- 设定闹铃功能 (IntelliAlarm) ( 第 18 页)
- 播放智能手机 / iPhone / 平板电脑中存储的歌曲



移动设备需要通过 *Bluetooth* 与本机连接 ( 第 10 页)。

由于产品改进，规格和外观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http://itunes.com/app/dtacontroller>

Google Pla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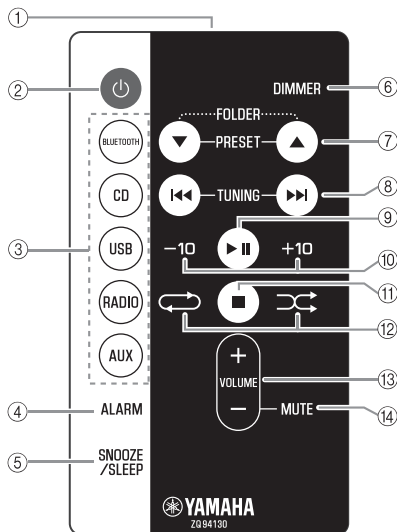


<https://play.google.com/store/apps/details?id=com.yamaha.av.dtacontroller>

注

如果无法访问上述信息，请在 App Store 或 Google Play 上搜索“DTA CONTROLLER”。

遥控器



① 红外信号发射器

② 电源按钮

打开本机或进入待机模式。

③ 音源按键

切换音源。

④ ALARM

开启 / 关闭闹铃。

⑤ SNOOZE/SLEEP

设定小睡 / 睡眠时间 (☞ 第 17、20 页)。

⑥ DIMMER

调节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 (☞ 第 20 页)。

⑦ ▲/▼

• PRESET

收听广播电台时选择预设广播电台。

• FOLDER

在播放 CD 或 USB 设备时选择播放文件夹。

⑧ ◀▶

播放中：上一曲 / 下一曲选择

按住该按键可快进播放 / 快退播放 (☞ 第 8 页)。

收听广播电台时：搜索电台 (☞ 第 13 页)。

⑨ ▶||

播放 / 暂停。

⑩ +10/-10

向前 / 向后快进 / 快退 10 个曲目。

⑪ ■

停止播放。

⑫ 重复 / 随机

以重复 / 随机模式播放音频 / 数据 CD 或 USB 设备中的音乐 (☞ 第 9 页)。

⑬ VOLUM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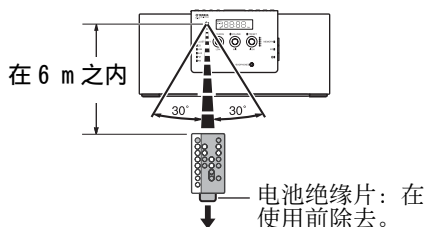
控制音量。

⑭ MUTE

静音 / 静音解除。

使用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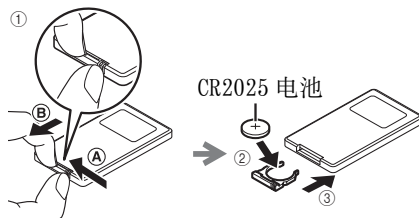
将遥控器指向遥控器信号接收器 (位于前面板)，并在以下所示的范围内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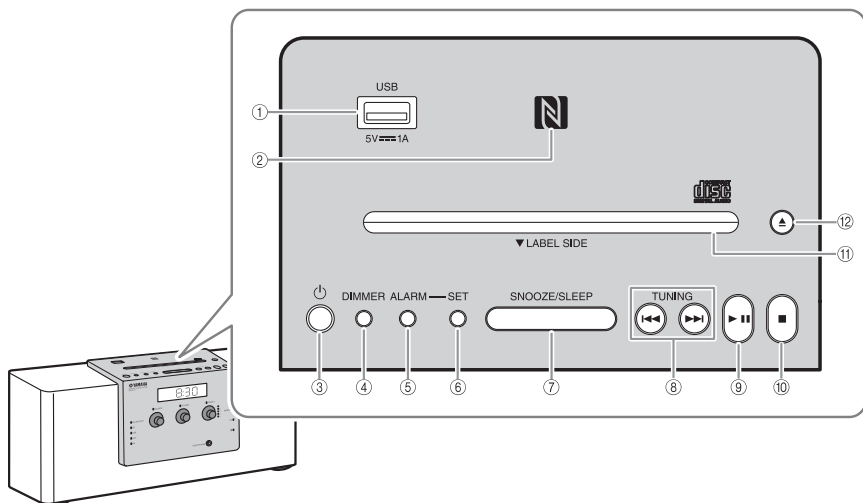
更换遥控器电池

按照方向④按下释放锁扣，同时按照方向

⑤拉出电池座。



上面板



① USB 端口

- 连接 USB 设备进行播放（☞ 第 8 页）。
- 使用 USB 连接线连接时，可对智能手机等便携式设备提供 5 V/1 A 的电源（☞ 第 9 页）。

② NFC 标记

可使用 NFC 技术轻松进行配对（☞ 第 11 页）。

③ 电源

按下可打开本机或进入待机模式。即使本机处于待机模式也会在前面板上显示时间。



- 按住本机的电源按钮 3 秒以上可将本机设定为节电待机模式。在此模式下，前面板上不显示信息。这样可减少电力消耗。若要取消节电待机模式，再次按下电源按钮。
- 即使在待机模式或节电待机模式中，也可使用闹铃功能。

④ DIMMER

设定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 第 20 页）。

A（自动）→ 3（最亮）→ 2 → 1（最暗）→ 返回到 A



当设定了 A（自动）时，本机将根据室内亮度自动调节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

⑤ ALARM

开启 / 关闭闹铃（☞ 第 17 页）。

⑥ SET

用于闹铃设定（☞ 第 16、19 页）。

⑦ SNOOZE/SLEEP

设定睡眠定时器或将闹铃切换到小睡模式（☞ 第 17、20 页）。

⑧ TUNING (◀▶)

播放中：上一曲 / 下一曲选择 / 搜索电台
按住该按键可快进播放 / 快退播放（☞ 第 8、13 页）。

⑨ ▶▶

播放 / 暂停正在播放的曲目（☞ 第 8 页）。

⑩ ■

停止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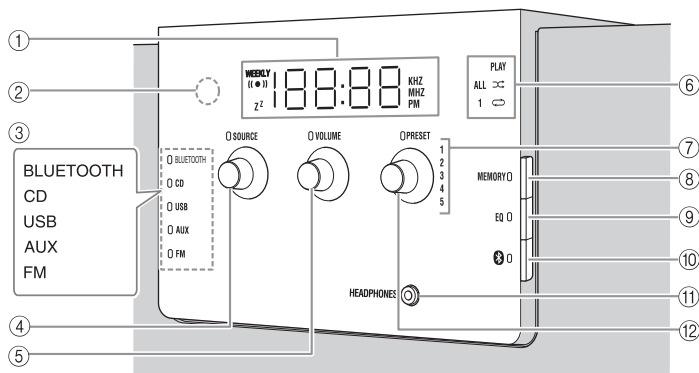
⑪ 光盘插槽

插入 CD（☞ 第 8 页）。

⑫ ▲

弹出 CD（☞ 第 8 页）。

前面板



① 前面板显示屏

显示时钟和各种信息。

② 亮度传感器

监测周围亮度。请勿遮挡此传感器。

③ 音源指示

显示所选音源。

④ SOURCE

改变音源。

⑤ VOLUME

控制音量。

⑥ PLAY 指示

随机指示

重复指示

显示播放状态 (☞ 第 8 页)。

⑦ 预设指示

显示预设广播电台编号 (☞ 第 13 页)。

⑧ MEMORY

存储广播电台 (☞ 第 13 页)。

⑨ EQ

均衡调整 (☞ 第 14 页)。

⑩  (Bluetooth)

连接 / 断开 Bluetooth 设备 (☞ 第 1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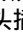

⑪ HEADPHONES


连接耳机。

⑫ PRESET

- 播放数据 CD/USB 设备时: 改变文件夹 (☞ 第 9 页)。
- 收听广播电台时: 选择预设广播电台 (☞ 第 1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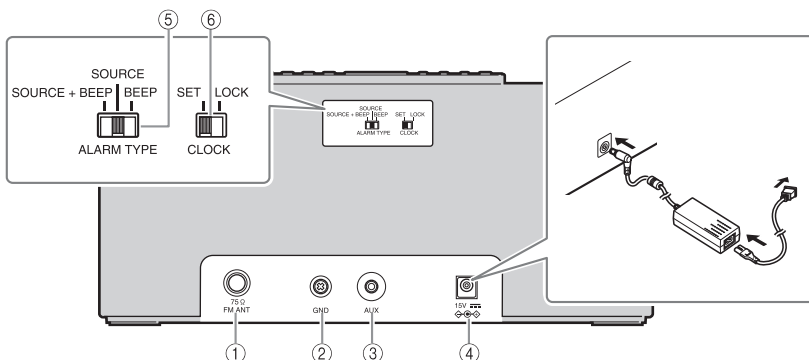
◆ 自动待机

- 当本机打开时, 通过自动待机功能, 本机将如下动作 (默认设定):
 - 当暂停播放 CD/USB 设备、没有信号从搜索器或连接设备输入, 或以很低的音量播放一段时间 (约 20 分钟) 时, 本机进入待机模式。
 - 当超过 8 小时未执行任何操作时, 本机进入待机模式。
- 启用 / 禁用自动待机功能
 - 1 按住  并将电源插头插入插座。
 - 2 继续按住 。

自动待机状态改变, , **TUNING**、**SOURCE**、**VOLUME** 和 **PRESET** LED 闪烁, 且前面板显示屏上显示如下信息:

 - 启用自动待机时: 0n
 - 禁用自动待机时: 0ff

后面板



① FM 天线端子

连接附带的 FM 天线。

② GND

连接 FM 天线的线芯（见下文）。

③ AUX

连接外接设备（☞ 第 14 页）。

④ 15V

连接附带的交流电源适配器和电源线。

⑤ ALARM TYP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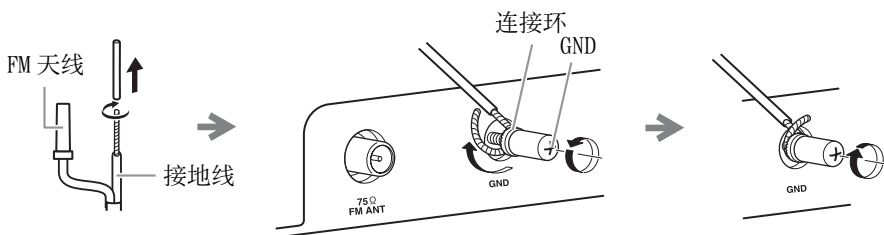
设定 IntelliAlarm 功能的闹铃类型（☞ 第 16 页）。

⑥ CLOCK

调节时钟（☞ 第 7 页）。

连接 FM 天线

建议在连接至 FM 天线端子之前，先将 FM 天线连接至 GND 端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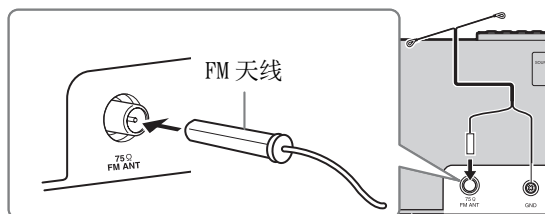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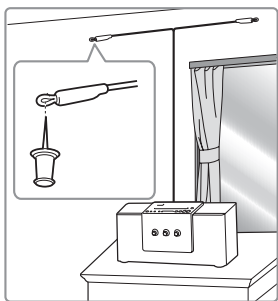
① 去除绝缘层并拧紧导线。

② 完全拧开 GND 端子，然后将导线绕在 GND 端子连接环的内侧。

③ 拧紧 GND 端子，注意不要让导线从端子上滑脱。

④ 将附带的 FM 天线连接至本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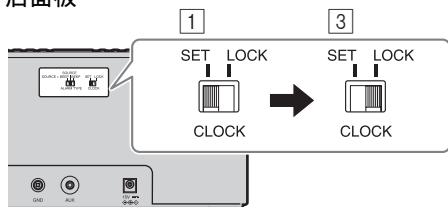
⑤ 将天线固定在接收状况最佳的位置。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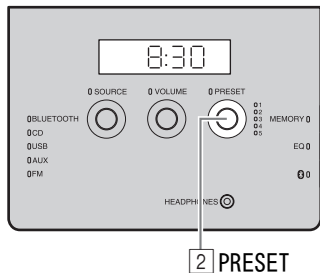
- 尽量保持天线完全展开。
- 若使用室外天线而不使用附带的天线，接收效果将更佳。
- 如果收音机接收质量较差，请改变天线的高度、方向或位置。
- 如果在进行USB充电时收听FM广播电台，无线电接收可能会有噪音干扰。这时，请断开USB连接线与本机的连接。

调节时钟

后面板



前面板



① 将 **CLOCK** 设定为 SET。

② 设定时间。
旋转 **PRESET** 设定时间。



- 在步骤②中按**SNOOZE/SLEEP**可在12和24小时时钟显示之间切换。
- 只有当选择12小时时钟显示时，才会出现“PM”显示。

③ 将 **CLOCK** 设定为 LOCK 即完成。
设定 LOCK 时，时间将从 00 秒开始计时。

注

在拔下本机电源约 1 周后，时间设定信息将丢失。

聆听 CD 和 USB 设备

在播放 CD/USB 设备中的曲目 / 文件时，本机将按如下方式动作。

- 如果停止播放正在播放中的 CD/USB 设备，则下次开始播放时，将从上一次播放停止的曲目的开头开始。
- 如果在播放停止时按遥控器上的 **■**，则下次播放开始时本机将按以下方式播放曲目：
 - 对于音频 CD：从 CD 的第一首曲目开始。
 - 对于数据 CD/USB 设备：从最后播放曲目所在文件夹的第一首曲目开始。
- 启用自动待机功能时，如果停止 CD/USB 设备播放后 20 分钟未进行任何操作，本机会自动进入待机模式。



有关可播放光盘和文件的详细说明，请参阅“CD 和 USB 设备的说明”（第 25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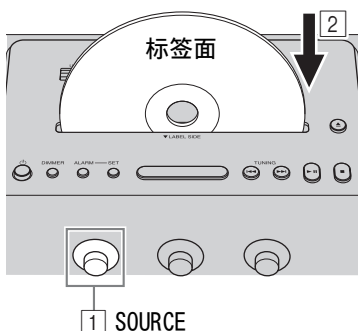
当播放 CD/USB 设备中的曲目时，使用下列按键控制本机。

按键	功能	
上面板 / 遥控器	▶	播放 / 暂停
	◀◀/▶▶	上一曲 / 下一曲 快进播放 / 快退播放 (长按)
	■	停止
上面板	▲	弹出 CD

按键	功能	
遥控器	↺	重复播放 (☞ 第 3 页)
	↻	随机播放 (☞ 第 3 页)
	+10/-10	向前 / 向后快进 / 快退 10 个曲目
	▲/▼	改变要播放的文件夹 (仅限数据 CD 或 USB 设备)

◆ 聆听 CD

上面板 / 前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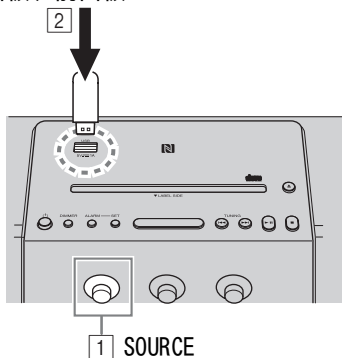
- 1 将 **SOURCE** 设定为 CD。
- 2 将 CD 的标签面朝本机正面插入光盘插槽。
自动开始播放。可通过遥控器或本机进行相关操作。

注

- 标签面朝本机正面插入 CD。
- 本机处于节电待机模式时，无法插入或弹出 CD (☞ 第 4 页)。

◆ 聆听 USB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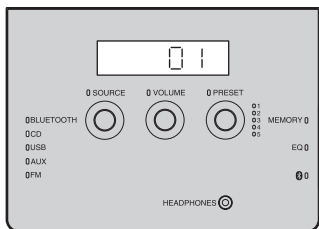
上面板 / 前面板



- 1 将 **SOURCE** 设定为 USB。
- 2 连接 USB 设备。
自动开始播放。可用遥控器或本机进行播放操作。
⏏
停止播放，然后再断开 USB 设备的连接。

◆ 显示信息

前面板



在播放数据 CD/USB 设备时，旋转 **PRESET** 可跳过文件夹来选择所需要的文件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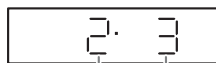
播放开始时，曲目或文件夹和文件编号将显示一段时间。

播放音频 CD



曲目编号

播放数据 CD/USB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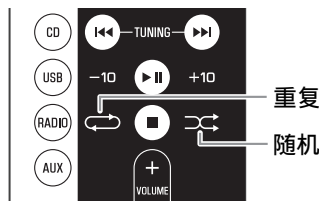
文件夹编号

文件编号

重复 / 随机播放

可以通过前面板显示屏上的播放 / 随机 / 重复显示查看播放模式。

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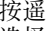
重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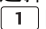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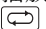
随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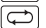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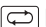
当选定的音源包含文件夹时，也可以文件夹为单位选择重复 / 随机播放方式。

◆ 重复播放

按遥控器上的  (重复)，从以下选项中选择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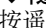
 1  : 单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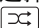
 : 文件夹内的所有曲目 (仅数据 CD/USB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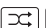
 ALL : 全部曲目

无显示: 重复模式关闭

◆ 随机播放

按遥控器上的  (随机)，从以下选项中选择播放模式。

 : 文件夹内的所有曲目 (仅数据 CD/USB 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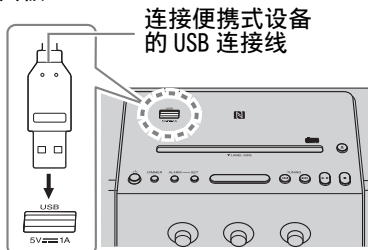
 ALL : 全部曲目

无显示: 随机模式关闭

◆ 关于通过 USB 端口进行充电的说明

使用 USB 连接线连接时，可对智能手机等便携式设备提供 5 V/1 A 的电源。

上面板

**注**

- 视便携式设备而定，可能无法进行充电。
- 本机不支持 iPad 充电。
- 本机处于开启状态时（无论选择哪种音源），即使在待机模式下，也可充电。
- 对于在使用本机时发生的便携式设备损坏或数据丢失的情况，Yamaha 不承担任何责任。
- 在充电完成之后，本机还会继续通过 USB 端口供电，所以请在充电完成之后尽快拔出 USB 连接线。

聆听 Bluetooth 设备

本机具有 Bluetooth 功能。您可以通过无线方式欣赏来自 Bluetooth 设备（智能手机、数字音频播放器等）的音乐。也请参阅 Bluetooth 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将本机与 Bluetooth 设备配对

配对是一种在本机上注册通信设备（以下称“连接设备”）的操作。首次与本机配合使用 Bluetooth 设备，或已删除配对设定时，需要执行配对操作。一旦完成配对后，即使断开 Bluetooth 连接，以后再次连接也很简单。如果配对未成功，请参阅“故障排除”（第 23 页）中的“Bluetooth”一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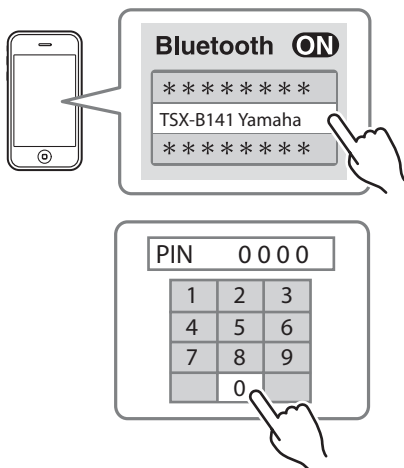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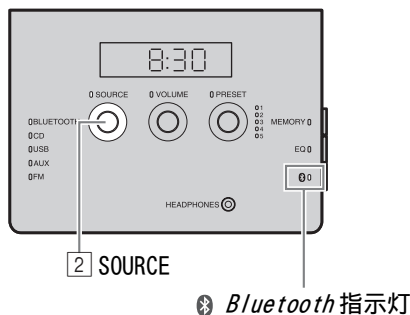


- 本机最多可与八个连接设备进行配对。当与第九个设备配对成功时，最早连接的设备的配对数据将被删除。
- 如果本机已通过 Bluetooth 与另一个设备连接，请先断开 Bluetooth 连接，然后再执行配对操作（第 12 页）。

注

Yamaha 不保证本机能连接所有 Bluetooth 设备。

前面板



- 1 按 打开本机电源。
- 2 将 **SOURCE** 设定为 BLUETOOTH。

◆ 如果使用 iPod touch/iPhone/iPad

- 3 在 iPod touch/iPhone/iPad 上，打开 [设置] → [Bluetooth]。
Bluetooth 连接列表将出现在 [设备] 中。（此步骤或显示可能视 iPod touch/iPhone/iPad 的类型而异。）
- 4 在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连接列表中，选择本机（TSX-B141 Yamaha）。
配对完成时，iPod touch/iPhone/iPad 将显示“已连接”。
本机前面板显示屏上的 Bluetooth 指示灯将点亮。

◆ 如果使用 iPod touch/iPhone/iPad 以外的设备

- 3 在连接设备上执行 Bluetooth 配对。
有关详情，请参阅连接设备的使用说明书。
- 4 在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连接列表中，选择本机（TSX-B141 Yamaha）。
当配对完成时，本机前面板显示屏上的 Bluetooth 指示灯将点亮约 1 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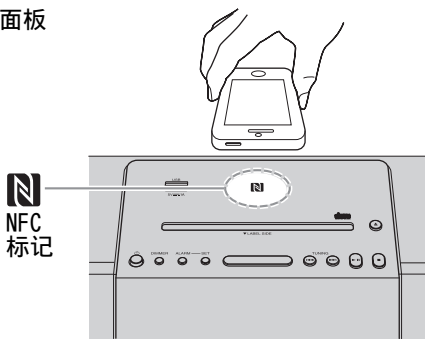


如果要求输入密码，请输入数字“0000”。

◆ 一触式配对

如果使用具有 NFC（近距离无线通讯）功能的智能手机，只要将智能手机放在 NFC 标记上方（需要事先打开本机电源并开启智能手机的 NFC 功能），即可轻松执行配对操作。

上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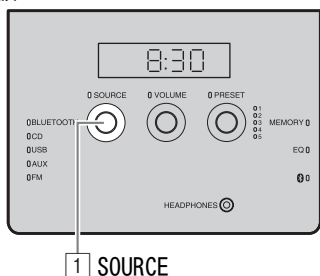
- 1 按 $\text{\textcircled{P}}$ 打开本机电源。
- 2 将智能手机放在 NFC 标记上方。
- 3 在智能手机上执行配对操作（有关详情，请查阅智能手机的使用说明书）。本机在智能手机上显示为“TSX-B141 Yamaha”。



- 如果提示您输入密码，请输入数字“0000”。
- 如果连接失败，请在 NFC 标记上方缓慢移动智能手机。
- 如果智能手机有保护套，请取下保护套。

聆听 Bluetooth 设备

前面板



- 1 将 **SOURCE** 设定为 BLUETOOTH。
- 2 通过 *Bluetooth* 连接本机和连接设备。
- 3 播放 *Bluetooth* 设备上的音乐。

注

请注意不要将本机的音量设定得太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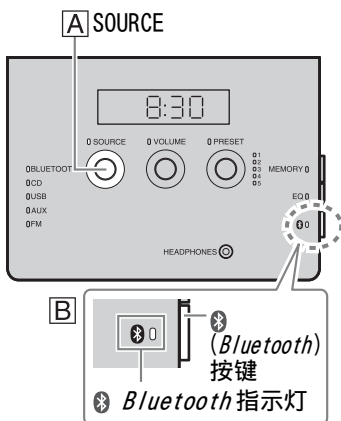
- 本机处于待机模式时，如果通过 *Bluetooth* 从连接设备连接并播放音乐，本机将自动开机。
- 如果播放源设定到 *Bluetooth* 时从连接设备断开 *Bluetooth* 连接，本机将自动进入待机模式。
- 启用自动待机并且选择 *Bluetooth* 作为播放源时，如果 20 分钟内未进行 *Bluetooth* 连接或未执行任何操作，本机将自动进入待机模式。

通过 Bluetooth 连接已配对的设备

一旦完成配对，下次就能够轻松连接 Bluetooth。

◆ 从本机连接

前面板



按照以下步骤 A 或 B 连接设备。

A 将 **SOURCE** 设定为 BLUETOOTH。

B 按下前面板右侧的  (Bluetooth) 按键。

前面板显示屏上的 Bluetooth 指示灯将闪烁；本机将搜索最近一次通过 Bluetooth 连接的连接设备，然后建立连接（必须先打开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设定）。

当建立 Bluetooth 连接时，Bluetooth 指示灯将点亮。

◆ 从连接设备连接

1 在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设定中，将 Bluetooth 打开。

2 在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连接列表中，选择本机（TSX-B141 Yamaha）。
将建立 Bluetooth 连接，本机前面板显示屏上的 Bluetooth 指示灯将点亮。

◆ 通过 NFC 功能连接



使用已配对的具有 NFC 功能的智能手机时，将智能手机放在 NFC 标志上方即可建立 Bluetooth 连接。

注

当本机处于节能待机模式时，无法从连接设备建立 Bluetooth 连接。请打开本机电源。

断开 Bluetooth 连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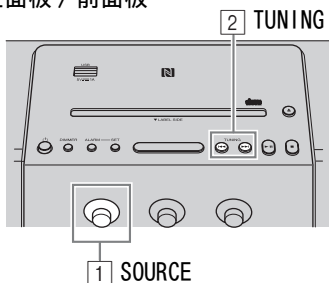
如果在建立 Bluetooth 连接时执行以下任一操作，Bluetooth 连接将断开。

- 按本机上的  (Bluetooth) 按键。（或长按遥控器上的 。）
- 将本机设定为待机模式。
- 关闭连接设备的 Bluetooth 设定。
- Bluetooth 连接时，将智能手机放在 NFC 标志上方。

收听广播电台

搜索广播电台

上面板 / 前面板



- 1 将 **SOURCE** 设定为 FM。
- 2 按 **◀◀/▶▶** 搜索 FM 广播电台。

搜索类型	搜索操作
自动搜索	长按 ◀◀ 或 ▶▶ 。
手动搜索	反复按 ◀ 或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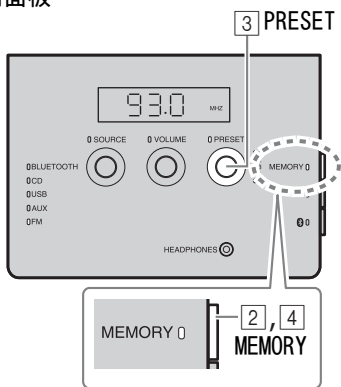
注

通过手动搜索到的 FM 广播电台将以单声道声音模式播放。

存储 FM 广播电台（预设）

可用预设功能存储您喜爱的 5 个 FM 广播电台。

前面板



- 1 搜索到您喜爱的广播电台。
- 2 按 **MEMORY**。
- 3 用 **PRESET** 选择您想要存储电台的预设编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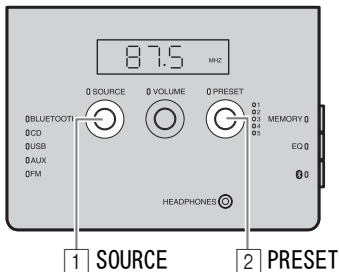


若要取消预设，按下 **TUNING**。

- 4 按 **MEMORY** 完成。
预设完成。

选择预设广播电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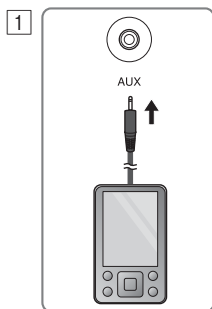
前面板



- 1 将 **SOURCE** 设定为 FM。
- 2 用 **PRESET** 选择预设广播电台。
(或按遥控器上 **▲** / **▼**。)

聆听外接音源

后面板



先将本机设定为待机模式，再连接音频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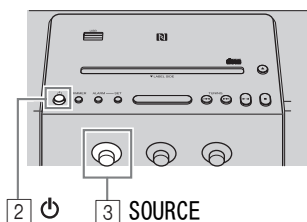
- 1 使用市售的 3.5mm 立体声迷你插头连接线将外部音频设备连接到后面板上的 AUX 端口。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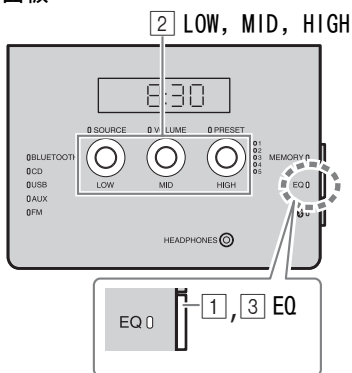
在连接前，请调低本机和外部音频设备的音量。

- 2 按 $\text{\textcircled{P}}$ 打开本机电源。
- 3 将 **SOURCE** 设定为 AUX。
- 4 开始播放相连的外部音频设备。

上面板 / 前面板



前面板



- 1 播放时按 **EQ**。
LOW、MID 和 HIGH 闪烁。
- 2 用 **LOW**、**MID** 和 **HIGH** 调节音调。
每个频段的调节范围为 -5 到 +5。
- 3 按 **EQ** 完成。

使用闹铃功能

IntelliAlarm

本机包含闹铃功能（IntelliAlarm），可用各种不同方式在设定时间播放音乐源或提示音（内置闹铃）。闹铃功能具有以下特点。

◆ 3 类闹铃

可以从 3 个闹铃类型中选择，结合了音乐和提示音。

SOURCE + BEEP	在设定的时间播放所选的音源和提示音。此模式是一天最好开始的推荐模式。 在设定时间前 3 分钟：音源播放开始，并且音量随着接近闹铃时间而逐渐升高。 闹铃时间：提示音同时开始播放。
SOURCE	所选音源在设定时间播放。音量渐强并升高至设定的音量。
BEEP	在设定的时间仅播放提示音。

◆ 音乐源

可以选择音频 CD、数据 CD、USB 设备和广播电台。根据音源，还可以选择以下选项：

音源	播放方法	功能
音频 CD	曲目	重复播放所选曲目。
	记忆播放	播放最后一次聆听的曲目。
数据 CD/USB	文件夹	重复播放所选文件夹内的曲目。
	记忆播放	播放最后一次聆听的曲目。
FM 电台	预设电台	播放所选的预设广播电台。
	记忆播放	播放最后一次收听的广播电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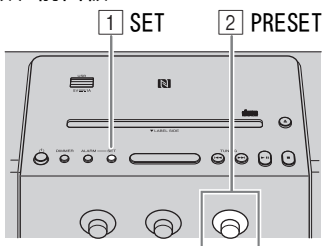
◆ 小睡

启用小睡功能，闹铃将在 5 分钟后再次播放（☞ 第 1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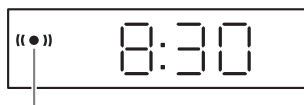
闹铃设定

◆ 设定闹铃时间和声音

上面板 / 前面板

1 按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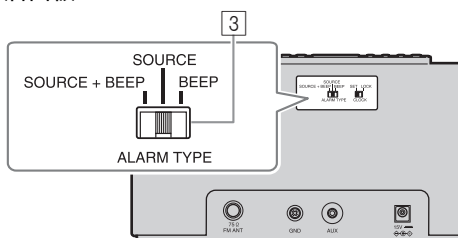
闹铃指示灯 ((●)) 和设定项目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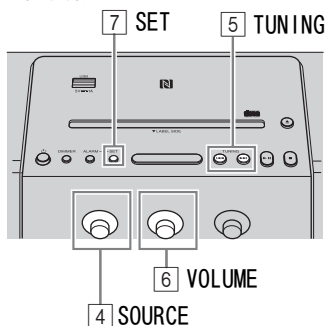
闹铃指示灯

2 使用 **PRESET** 设定闹铃时间。

后面板

3 使用 **ALARM TYPE** 设定闹铃类型。选择 **SOURCE + BEEP**、**SOURCE** 或 **BEEP**。有关闹铃类型的详细说明，请参阅“3 类闹铃”（第 15 页）。

上面板 / 前面板

4 使用 **SOURCE** 选择音源（根据需要）。当您选择 **SOURCE + BEEP** 或 **SOURCE** 时，选择音乐源。可选择 *Bluetooth* 或 **AUX** 以外的音源。5 使用 **TUNING** 选择曲目、文件夹或广播电台（根据需要）。当音源为 **CD/USB/FM** 时，用 **◀▶** 选择曲目、文件夹或广播电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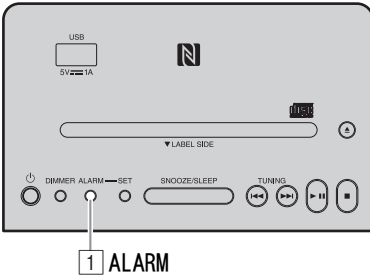
- 当选择了 **CD/USB** 且曲目 / 文件夹编号设定为“0”时，将播放您最后一次聆听的曲目。
- 当选择了 **FM** 且没有预设编号指示（第 5 页）点亮时，将播放您最后一次收听的广播电台。

6 用 **VOLUME** 设定闹铃音量。7 按 **SET** 完成。

闹铃即被设定且闹铃指示灯 ((●)) 点亮。

开启 / 关闭闹铃

上面板



1 按 **ALARM**。

当闹铃开启时，将出现闹铃指示灯（），并且闹铃时间将显示一段时间。如果再次按 **ALARM**，闹铃指示灯（）和闹铃将关闭。

当闹铃模式为 Weekly Alarm（ 第 18 页）时，Weekly Alarm 指示灯（）也将点亮 / 熄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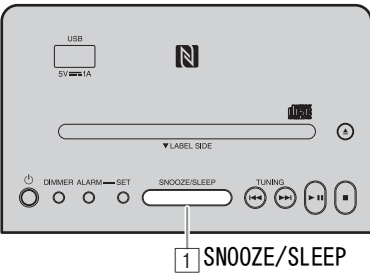
即使关闭闹铃，闹铃设定也会被保存。如果按 **ALARM** 再次开启闹铃，则闹铃将以之前的闹铃设定响起。

闹铃响起时的操作

闹铃在设定的时间响起。在播放时，可以执行以下操作。

◆ 短暂停闹铃（小睡）

上面板



1 按 **SNOOZE/SLEEP**。

小睡功能将停止闹铃，并在 5 分钟后再次响起。



• 按 **SNOOZE/SLEEP**。

–按一次：提示音停止。

–按两次：音乐源停止（小睡功能）。



音乐源停止后四分钟，音乐源声音开始渐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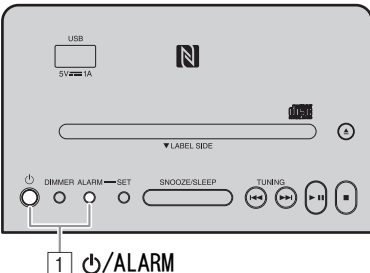


音乐源声音开始渐强后再过一分钟，发出提示音。

• 启动小睡功能时，闹铃指示灯将闪烁。

◆ 关闭闹铃

上面板



1 按 **ALARM** 或 .



• 如果不停止闹铃，闹铃将在 60 分钟后自动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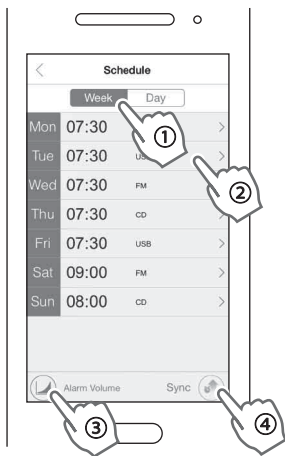
• 即使关闭闹铃，闹铃设定也会被保存。如果按 **ALARM** 再次开启闹铃，则闹铃将以之前的闹铃设定响起。

设定 Weekly Alarm

◆ 通过 DTA CONTROLLER 设定 Weekly Alarm

通过 DTA CONTROLLER (第 2 页)，您可以使用 Weekly Alarm，分别为一周内的每一天设定闹铃时间。首先，在 DTA CONTROLLER 上进行 Weekly Alarm 设定。

IntelliAlarm 设定画面



- 1 轻触 DTA CONTROLLER 中的  (IntelliAlarm 图标) 打开 IntelliAlarm 设定画面。
- 2 在 IntelliAlarm 设定画面上执行以下操作。
 - ① 选择 [周 (week)] (Weekly Alarm)。
 - ② 设定一周内每天的闹铃时间。
 - ③ 设定闹铃音量或 IntelliAlarm 高级设定。
 - ④ 轻触 [同步 (Sync)] 将设定传送到本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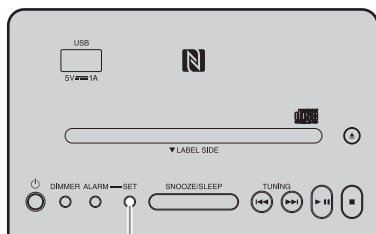
Weekly Alarm 功能启用且闹铃指示灯 () 和 Weekly Alarm 指示灯 (WEEKLY) 点亮。



◆ 在本机上设定 Weekly Alar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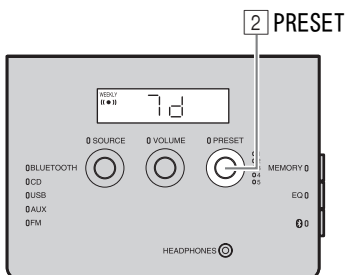
只要您已用 DTA CONTROLLER 设定过 Weekly Alarm，就可以在本机的闹铃模式选择显示画面中选择 Weekly Alarm 模式。

上面板



1, 2 SET

前面板



2 PRESET

1 按 SE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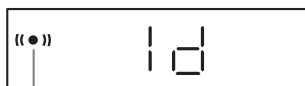
闹铃指示灯 ((●)) 将闪烁，并且出现闹铃模式选择显示画面。

2 选择闹铃模式。

旋转 PRESET 选择闹铃模式，并按 SET 进行确认。

1d (One Day Alarm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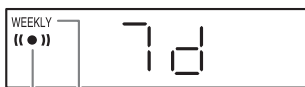
闹铃在指定时间只响一次。



闹铃指示灯

7d (Weekly Alarm 模式)：

可指定一周每一天的闹铃时间（只能用“DTA CONTROLLER”设定）。



Weekly Alarm 指示灯

闹铃指示灯

如果已选择 Weekly Alarm 模式，到此就完成闹铃设定。闹铃指示灯 ((●)) 和 Weekly Alarm 指示灯 (WEEKLY) 将点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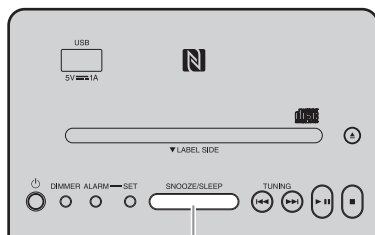
注

当 Weekly Alarm 设定中每一天的设定都关闭时，无法选择 Weekly Alarm 模式。请打开 Weekly Alarm 设定中的任一天。

使用睡眠定时器

可以设定本机自动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

上面板



1 SNOOZE/SLEEP

- 1 按 **SNOOZE/SLEEP** 多次，以设定系统进入待机模式之前的时间。

睡眠定时器可以设定为 30、60、90 和 120 分钟。

设定了时间时，睡眠指示（z^z）灯会出现在前面板显示屏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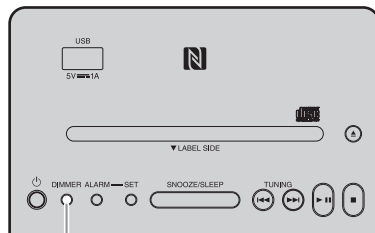
睡眠指示灯



如果在睡眠定时器已激活时按 **SNOOZE/SLEEP**，睡眠定时器设定将被取消。

调节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

上面板



1 DIMMER

- 1 按 **DIMMER**。

每按一次该按钮，设定按下列顺序改变：

A（自动）→ 3（最亮）→ 2 → 1（最暗）→ 返回到 A

注

当设定了 AUTO 时，本机将使用亮度传感器自动调节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见第 5 页）。请确保未遮挡传感器。

故障排除

如果本机出现问题，请先检查下表。如果您遇到的问题没有列在下面，或下面给出的指导不起作用，请将本机关闭，断开电源线，并联络距离您最近的 Yamaha 授权的经销商或服务中心。

一般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无法打开本机。	没有牢固地连接电源线。	将电源线重新牢固地连接到墙壁插座和本机。
	本机也许受到了强烈的电击，例如闪电或强烈的静电。	断开电源线的连接。等待约 30 秒钟，再次连接电源线并打开本机。
扬声器没有声音。	音量可能设定为最低。	调节音量。
	音源可能不正确。	选择正确的音源。
	自动待机启用。	再次打开本机。
声音突然消失。	可能设定了睡眠功能（☞ 第 20 页）。	打开本机并再次播放音源。
	自动待机启用。	再次打开本机。
出现破音 / 声音失真或异常噪音。	输入音源音量过高，或本机音量过高（尤其是低音部分）。	用 VOLUME 调节音量，或用 EQ 调节低音（☞ 第 14 页）。
本机操作不正常。	本机也许受到了强烈的电击，例如闪电或强烈的静电，或可能断电。	将本机设定为待机模式，并断开电源线连接。等待约 30 秒钟，再次连接电源线并打开本机。
本机打开，但立即进入待机模式。		
附近的数字或高频装置产生噪音。	本机的位置过于靠近数字或高频装置。	将本机远离这些装置放置。
时钟设定被清除。	本机的电源断开一周以上。	将电源线牢牢插入墙壁插座，然后再次设定时钟（☞ 第 7 页）。
在闹铃时间未播放所选音源。	未插入 CD 或 USB 设备。	插入 CD 或 USB 设备。
	ALARM TYPE 开关设定为 BEEP。	将 ALARM TYPE 设定为 SOURCE + BEEP 或 SOURCE（☞ 第 15 页）。
时钟闪烁且无法操作本机。	后面板上的 CLOCK 设定为 SET，本机处在时钟设定模式中。	将 CLOCK 开关设定为 LOCK（☞ 第 7 页）。
自动待机功能不工作。	本机可能拾取了环境噪音。	如果本机靠近手机、无线设备、微波炉、荧光灯，请将本机远离它们放置。
前显示屏变暗。	前显示屏设定为 AUTO。	将前面板显示屏的亮度设为 AUTO 以外的设定。或者，请勿遮盖亮度传感器。
无法对连接的便携式 USB 设备充电。	本机连接了不兼容的 USB 设备。或者 USB 设备未与本机正确连接。	按 ⏻ 进入待机模式，并将 USB 设备重新连接至本机。如果不能解决问题，则说明此 USB 设备不可用本机充电。

CD 播放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无法插入光盘。	本机设定为省电待机模式。	按 ⏻ 取消省电待机模式 (第 4 页)。
	已插入光盘。	按 ⏏ 弹出光盘。
某些按键操作不起作用。	装入本机的光盘可能不兼容。	使用本机支持的光盘 (第 25 页)。
按 ▶ 后并不开始播放 (播放立即停止)。	光盘可能脏污。	擦干净光盘。
	装入本机的光盘可能不兼容。	使用本机支持的光盘 (第 25 页)。
	如果本机从寒冷的地方移至温暖的地方, 可能会在光盘读取激光头上形成结露。	等待 1 或 2 小时直至本机调节到室温, 然后重试。
在 CD 指示灯连续 3 次快速闪烁之后光盘弹出。	装入本机的光盘可能不兼容。	使用本机支持的光盘 (第 25 页)。
	光盘可能脏污。	擦干净光盘。
	光盘不包含可播放文件。	使用包含可播放文件的光盘 (第 25、26 页)。
	光盘正反颠倒装入。	标签面朝向前面板插入光盘。
插入光盘后, 前面板显示屏上显示 “Err”。	光盘读取发生异常。	按 ⏏ 弹出光盘。

USB 设备播放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USB 设备中的 MP3/WMA 文件无法播放。	USB 设备不被识别。	将本机设定为待机模式, 并断开 USB 设备的连接。然后, 打开本机并重新连接 USB 设备。
		如果 USB 设备附带交流电源适配器, 请将其连接。
连接 USB 设备后, USB 指示灯连续 3 次快速闪烁。	本机连接了不兼容的 USB 设备。	将本机设定为待机模式, 并将 USB 设备重新连接至本机。如果不能解决问题, 则说明此 USB 设备不可在本机上播放。
	USB 设备不包含可播放文件。	使用包含可播放文件的 USB 设备 (第 25、26 页)。

Bluetooth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无法使本机与连接设备配对。	本机已连接到其他设备。	断开已连接的 <i>Bluetooth</i> 设备。
	连接设备不支持 A2DP。	请与支持 A2DP 的设备进行配对操作。
	您要与本机配对的 <i>Bluetooth</i> 适配器等密码不是“0000”。	请使用密码为“0000”的 <i>Bluetooth</i> 适配器等。
	本机与连接设备的距离太远。	将连接设备靠近本机。
	附近有输出 2.4 GHz 频段信号的设备（微波炉、无线 LAN 等）。	使本机远离正在发射无线电频率信号的设备。
无法建立 <i>Bluetooth</i> 连接。	本机未注册在连接设备的 <i>Bluetooth</i> 连接列表上。	重新执行配对操作（☞ 第 10 页）。
	已连接另一个 <i>Bluetooth</i> 设备。	终止当前的 <i>Bluetooth</i> 连接。
	设备的 <i>Bluetooth</i> 功能关闭。	打开设备的 <i>Bluetooth</i> 功能。
	已删除配对信息。	重新执行配对（☞ 第 10 页）。 本机最多可与八个连接设备进行配对。当与第九个设备配对成功时，最早连接的设备的配对数据将被删除。 在 iPhone、iPad 或 iPod touch 上，删除与本机的配对记录并重新执行配对。
没有发出声音，或播放时声音中断。	本机与连接设备的 <i>Bluetooth</i> 连接已断开。	重新执行 <i>Bluetooth</i> 连接操作（☞ 第 12 页）。
	本机与连接设备的距离太远。	将连接设备靠近本机。
	附近有输出 2.4 GHz 频段信号的设备（微波炉、无线 LAN 等）。	使本机远离正在发射无线电频率信号的设备。
	连接设备的 <i>Bluetooth</i> 功能已关闭。	打开连接设备的 <i>Bluetooth</i> 功能。
	连接设备未设定为将 <i>Bluetooth</i> 音频信号发送至本机。	检查连接设备的 <i>Bluetooth</i> 功能是否设定正确。
	连接设备的配对设定未设定到本机。	将连接设备的配对设定设定到本机。
	连接设备的音量太低。	提高音量。

FM 广播电台接收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噪音太多。	天线可能连接不当。	确保天线正确连接（☞ 第 6 页）或使用市售的室外天线。
立体声播放时噪音太多	您选择的广播电台可能距离您所在地比较远，或您所在的地区无线电波接收较差。	尝试手动搜索以增强信号质量（☞ 第 13 页）或使用市售的室外天线。
即使使用室外天线，无线电波接收仍较差。（声音失真。）	可能发生多路反射或其他无线电干扰。	改变天线的高度、方向或位置。

遥控器

问题	原因	解决方法
遥控器工作不正常。	可能在遥控器的操作范围之外操作遥控器。	关于遥控器操作范围的信息，请参阅“使用遥控器”（☞ 第 3 页）。
	本机的遥控器信号接收器（☞ 第 3 页）可能暴露在直射阳光或照明之下。	改变照明或本机的朝向。
	电池可能耗尽。	换上一节新电池。
	本机的遥控器信号接收器和遥控器之间有障碍物。	移除障碍物。

产品中有害物质的名称及含量

部件名称	有害物质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路板	×	○	○	○	○	○
外壳箱体	×	○	○	○	○	○
扬声器单元	×	○	○	○	○	○

本表格依据 SJ/T 11364 的规定编制。

○：表示该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GB/T 26572 规定的限量要求。



此标识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
标识中间的数字为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CD 和 USB 设备的说明

CD 信息

本机设计为使用带有以下标识的音频 CD、CD-R* 和 CD-RW*。



* ISO 9660 格式 CD-R/R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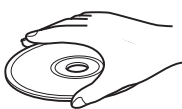
碟片标识符印刷在碟片及其封套上。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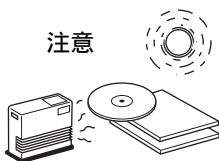
- 不要在本机中载入任何其它类型的碟片。否则可能会损坏本机。
- 没有最终化的 CD-R/RW 无法播放。
- 视碟片的特性或录制条件而定，某些碟片无法播放。
- 不要使用任何非标准形状的碟片，例如心形碟片。
- 不要使用表面划痕过多的碟片。
- 不要插入破裂、变形或粘有胶水的碟片。
- 不要使用 8 厘米光盘。

使用碟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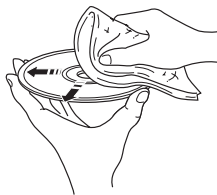
- 不要触摸碟片表面。拿取碟片时请抓住边缘和中心孔。
- 不要使用铅笔或其他尖头记号笔在碟片上书写。
- 不要在碟片上粘胶带、封条、胶水等张贴物。
- 不要使用防止划伤的保护套。
- 不要在本机中一次放入多张碟片。否则会损坏本机和碟片。
- 不要在碟片插槽中插入任何其它物品。
- 不要将碟片置于直射阳光、高温、高湿或多尘的场所。



注意



- 如果碟片脏污，请使用干净的干布从中心向边缘擦拭。不要使用唱片清洗剂或油漆稀释液。
- 为了避免故障，不要使用市售的镜头清洗器。



USB 设备信息

关于可用本机播放的 USB 设备

本机支持使用 FAT16 或 FAT32 格式的 USB 海量存储级装置（如闪存或便携音频播放器）。

关于对 USB 设备充电：本机可对 USB 设备充电（最大 1A，节电模式除外）。

注

- 某些设备虽然符合要求，可能也无法正常工作。
- 不要连接 USB 海量存储级以外的设备（例如 USB 充电器或 USB 集线器）、电脑、读卡器、外接硬盘驱动器等。
- 对于连接到本机时所引起的 USB 设备的损坏或数据丢失，Yamaha 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不保证能对所有类型 USB 设备进行播放和供电。
- 不能使用加密的 USB 设备。

关于 MP3 或 WMA 文件

注

- 本机可播放：

文件	比特率 (kbps)	取样频率 (kHz)
MP3	8 - 320**	16 - 48
WMA	16 - 320**	22.05 - 48

** 恒定比特率和可变比特率均支持。

- 本机可播放的最大文件 / 文件夹数如下。

	数据 CD	USB
最大文件总数	512	9999
最大文件夹数	255	128
每个文件夹最大文件数	511	255

- 无法播放版权保护的文件。

规格

◆ 播放器

CD

- 媒体 CD、CD-R/RW
- 音频格式 音频 CD、MP3、WMA

激光

- 类型 半导体激光 GaAs/GaAlAs
- 波长 790 nm
- 输出功率 7 mW

USB

- 音频格式 MP3、WMA

AUX

- 输入连接器 3.5 mm 立体声迷你插孔

◆ Bluetooth

- Bluetooth 版本 Ver. 2.1 +EDR
- 支持协议 A2DP
- 支持编码 SBC、AAC、aptX®
- 无线输出 Bluetooth Class 2
- 最大通讯距离 10 m (无障碍物)

◆ NFC (近距离无线通讯)

- 支持的型号
支持 NFC 的 Android 设备 4.1 之后的版本
- * 有些机型可能无法正常工作, 或者连接所需的距离不同。

◆ 放大器

- 最大输出功率 15 W + 15 W
(6 Ω 1 kHz, 10% THD)

◆ 调谐器

- 接收频率范围
FM 87.50 至 108.00 MHz

◆ 常规

- 电源 AC 100 至 240 V, 50/60 Hz
- 功耗 17 W
- 待机功耗 2.4 W
(显示时钟, Bluetooth 连接准备就绪)
- 节能待机功耗 (不显示时钟) 0.4 W
- 电源管理时间 (自动待机)
..... 无信号输入: 约 20 分钟
..... 无操作: 约 8 小时
- 耳机 3.5 mm 立体声迷你插孔
(自适应阻抗 16 至 32 Ω)
- 尺寸 (宽 × 高 × 深)
..... 400 × 180 × 137 mm
- 重量 3.0 kg

规格若有变更, 恕不另行通知。

iPad、iPhone 和 iPod touch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其他国家注册的商标。

Android 和 Google Play 是 Google Inc. 的商标。



© 2013 CSR plc 和其集团公司。
aptX® 标志和 aptX 标识是 CSR plc 或其集团公司之一的商标, 可能在一个或多个管辖区域中注册。

Bluetooth

- Bluetooth 是一种可在约 10 m 范围, 采用 2.4 GHz 的可未经授权使用的频段, 在无线通信设备之间的无线通讯技术。

- Bluetooth 是 Bluetooth SIG 的注册商标, Yamaha 使用取得了使用许可。

Bluetooth 通讯注意事项

- Bluetooth 兼容设备使用的 2.4 GHz 频率是一个许多类型的设备共用的无线电频率。虽然 Bluetooth 技术兼容的设备所采用的技术尽可能极小限度地影响其他装置使用相同的无线电频段, 但是, 这种影响可能会降低速度或远程通信, 在某些情况下中断通信。
- 信号传递速度和通讯可能进行的距离, 取决于通信设备的距离, 是否有障碍物, 无线电波的条件和设备的类型等因素。
- 所以, Yamaha 不能保证在本机和 Bluetooth 兼容的其他设备之间的无线连接畅通无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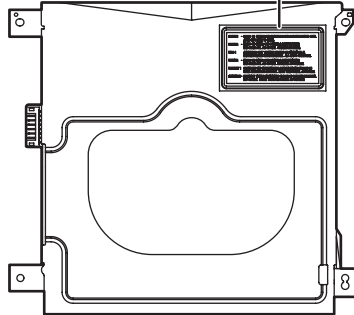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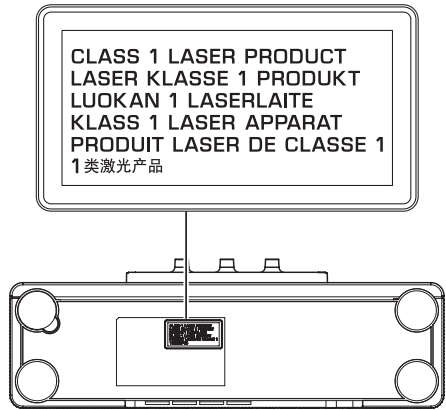
在电视附近使用时如果出现颜色斑点或噪音，请在使用时将本机远离电视。

请勿在距离植入心脏起搏器或心脏除颤器的人员 22 厘米的范围内使用本机。

无线电波可能会影响电子医疗设备。请勿在医疗设备附近或医疗设施内部使用本机。

用户不能部分地或全部地调换设计结构，反编译、更换、翻译或分解本机所使用的软件。对于企业用户，企业员工及其商业合作伙伴应遵守该条款内规定的合约禁止事项。如果无法遵守该条款和该合约的规定，用户应立即停止使用该软件。

铭牌位于本机的底部。





© 2015 Yamaha Corporation

YAMAHA CORPORATION
Printed in China ZR52560